



# OSL Group Limited OSL 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3)



# 2024 中期報告



#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4 行政總裁報告書
-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1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1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1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2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51 其他資料



## 公司資料

### OSL GROUP LIMITED OSL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3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潘志勇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徐康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楊超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刁家駿先生  
賈瑞馨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  
高振順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辭任)  
Madden Hugh Douglas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Lo Ken Bon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Chapman David James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承炎先生  
徐颺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楊桓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獲委任)  
楊毓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及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辭任)  
謝其龍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戴並達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 董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周承炎先生(主席)  
徐颺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楊桓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獲委任)  
楊毓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及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辭任)  
謝其龍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戴並達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 薪酬委員會

周承炎先生(主席)  
潘志勇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楊超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徐颺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楊桓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獲委任)  
楊毓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及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辭任)  
Lo Ken Bon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謝其龍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 提名委員會

潘志勇先生(主席)(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楊超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周承炎先生  
徐颺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楊桓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獲委任)  
楊毓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及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辭任)  
Lo Ken Bon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謝其龍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 風險管理委員會

潘志勇先生(主席)(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楊超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刁家駿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徐颺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Lo Ken Bon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周承炎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戴並達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Sikora Marek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 授權代表

楊超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胡振邦先生  
Lo Ken Bon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 公司資料

### 公司秘書

胡振邦先生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分行)  
招商永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集友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 法律顧問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39樓

### 股份過戶登記處

#### 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樓

### 投資者關係

投資者關係部  
電話：(852) 3504 3200  
網站：group.osl.com  
電郵：ir@osl.com



## 行政總裁報告書

“我們將繼續保持在數字資產領域的領先地位，並透過不斷的創新去開拓更多的數字資產領域業務，在未來三年內，成為亞太地區排名第一的數字資產合規交易集團。”



尊敬的各位股東：

回顧過去半年，香港的數字資產行業整體呈現出積極的發展態勢，包括首批現貨數字資產交易所交易基金（「ETF」）的推出，香港政府對穩定幣等數字資產的監管政策不斷完善，相信這將為香港數字資產領域的投資者提供更多多樣化的投資選擇。數字資產在全球金融格局中變得愈加重要，也更加被傳統金融業的投資者所接受。OSL將繼續保持在數字資產領域的領先地位，並透過不斷的創新開拓更多的數字資產領域業務，在未來三年內，成為亞太地區首屈一指的數字資產合規交易集團。

### **BGX策略投資以來的變化**

自從BGX獲得策略投資以來，我們經歷了一系列的積極變革。受益於BGX所提供的豐富資源、專業知識和網路協同效應，我們在今年上半年透過引進優秀人才，調整集團策略定位，升級集團的產品和服務。本人有幸被任命為OSL集團有限公司行政總裁，以戰略性擴展我們的領導團隊，推動集團下一階段的成長。憑藉在全球數字資產平台Bybit擔任領導職位上積累的豐富經驗，對數字資產領域充滿遠見，並將努力引領OSL在合規、安全和用戶體驗方面取得新進展，進一步提升我們在行業中的競爭力。

OSL作為香港唯一專注數字資產的上市公司，在2024年5月獲納入MSCI環球小型股指數，彰顯了我們的業務成長及其在全球金融市場中的重要角色。管理層專注於業務優化和戰略調整，透過上半年的調整和內部資源整合，集團的整體運營狀態有顯著改善，內部流程的優化和資源配置的改進正在逐步發揮作用。同時，BGX所帶來的全球合作夥伴網絡也為我們帶來了更多的業務合作機會，相信在未来將為集團在全球化發展以及拓展多元化的客戶群體創造有利的條件。

### 策略佈局及亞太拓張

亞太地區是全球數字資產行業最活躍的地區，具備巨大的成長潛力，有望在未來繼續引領全球數字資產行業的發展潮流。我們將以亞太地區數字資產市場為發展重點，並通過投資優質目標來加速業務擴張，迅速擴大市場份額，增強我們競爭力。我們將重點選擇在當地市場具發展潛力、技術和創新方面具有顯著優勢的企業進行合作。

### 持續開拓市場，提升股東回報

我們計劃在現有基礎上推動業務進一步發展，爭取實現顯著的增長成果。通過加強合規管理和技術創新，我們有望實現業務的持續增長和市場的擴展。對未來，我們充滿信心，致力於為股東和投資者創造更大的價值。本人向所有投資者、客戶、合作夥伴及員工致以最深的謝意。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秉承合規和創新的經營理念，朝著成為亞洲乃至全球數字貨幣市場的領跑者不懈奮鬥。

### 崔崧

行政總裁

OSL集團有限公司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概覽

在二零二四年首六個月（「**本期間**」或「**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比特幣的價格在三月中旬創下新高，並隨之帶動了投資市場的樂觀情緒，全球數字資產交易量都較去年有顯著上漲。隨著現貨數字資產ETF以及穩定幣沙盒的推出，香港數字資產行業朝著建設世界數字資產交易中心邁出了堅實的一步，其中，作為香港領先的數字資產平台，OSL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在獲取戰略投資後，充分利用今年上半年的市場機遇，鞏固其領導地位。

### 現貨數字資產ETF業務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五日，本集團旗下領先的數字資產交易平台，OSL Digital Securities Limited（「**OSL DS**」），被委任為華夏基金（香港）和嘉實國際資產管理首批比特幣及以太幣現貨ETF的數字資產交易平台和託管人，支持香港首批數字資產現貨ETF的上市與持續運作。該等業務的成功反映出本集團具備支持數字資產行業金融創新的全方位能力，發揮其堅實的基礎設施優勢，確保為現貨數字資產ETF提供一個安全可靠的交易環境，並精準地管理每一項底層資產。

我們相信數字資產ETF將作為數字資產行業與傳統金融行業鏈接的金融基礎設施，有效連接起這兩個領域。作為一種基礎金融工具，數字資產ETF為傳統金融行業的投資者提供了參與數字資產市場的便捷途徑，同時也為香港數字資產市場引入了更多流動性和潛在的發展機會。我們亦相信，數字資產ETF的成功上市將鼓勵更多香港金融公司在數字資產領域進行創新，以及為投資者提供更好的服務，最終將有助於推動香港成為全球領先的數字資產中心，並促進行業的長期可持續發展。

### 高標準安全保障及合規服務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本集團宣布延長SOC 2 Type 2報告的有效期並過渡到每半年發佈一次，這證明我們擁有成熟的信息安全管理體系和嚴格的內部控制流程，並且在保護客戶數據、維護系統穩定及保障交易安全方面達到了行業領先水平，體現出我們對滿足數字資產安全性和合規性的堅定承諾。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OSL DS成為香港首家獲頒發授予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AMLO）牌照的數字資產平台。這是本集團對高標準、嚴格要求監管環境的積極響應與支持，也是我們長期以來致力於構建透明、安全、可信的數字資產交易環境的成果。我們深知，在快速發展的數字資產行業中，合規經營是實現可持續發展的基礎。因此我們始終將合規置於首位，不斷優化內部控制流程，加強風險管理體系，確保業務運營符合香港嚴格的監管與合規標準。未來我們仍將繼續秉持合規為先、穩健發展的理念，在數字資產領域樹立鮮明的合規標準，引領行業向更加健康有序的方向發展。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宣佈適用於根據《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第615章）（《打擊洗錢條例》）在香港營運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VATPs）的不違反期間在二零二四年六月一日已結束。所有在香港營運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均須根據《打擊洗錢條例》獲證監會發牌，或屬「被當作獲發牌」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申請者。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獲納入 MSCI 環球小型股指數

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收盤後，本集團獲納入備受全球投資者認可的MSCI環球小型股指數，這是一個重要突破，標誌著資本市場對數字資產行業發展的認可，更是對本集團作為領先數字資產平台的綜合實力與領先地位的肯定，使本集團在全球範圍內獲得更廣泛的關注。我們相信，通過堅定不移地執行本集團的戰略，我們必將向全球投資者展現其日益增強的實力，引領數字資產行業邁向更加輝煌的未來。

### 業績回顧

#### 整體表現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收入為1億2,380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三年上半年」）1億520萬港元增加1,860萬港元。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虧損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9,890萬港元大幅度減少90.2%至960萬港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收入變化的主要原因是用於促進OSL大宗經紀業務的數字資產收益淨額6,49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收益淨額2,850萬港元）以及數字資產公平值虧損淨額68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公平值收益淨額960萬港元）均被視為本集團主要業務所得交易收益／虧損的一部分。下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所呈列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整體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收入為6,560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6,710萬港元略為減少150萬港元。

本集團於本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為0.02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0.23港元）。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本集團已提供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呈列的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收入作為額外財務計量。

來自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收入主要指(i)數字資產交易利潤；(ii)用於促進大宗經紀業務的數字資產收益／虧損淨額；(iii)數字資產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iv) SaaS的服務費；(v)自動化交易服務的交易費用；及(vi)其他。

波動及不確定性是數字資產市場的特性，本集團於本期間確認用於促進大宗經紀業務的數字資產收益淨額為6,49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收益淨額2,850萬港元）及於本期間確認的數字資產公平值虧損淨額68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公平值收益淨額960萬港元）。由於數字資產的價格波動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認為透過將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的收入呈列為以下各項以補充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屬適當(i)數字資產交易及其他的利潤；(ii)用於促進大宗經紀業務的數字資產收益／虧損淨額；及(iii)數字資產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本集團認為，數字資產交易及其他交易的利潤率（即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收入）可更好地反映本集團數字資產交易業務的交易量。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將數字資產交易及其他的利潤，即調整後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收入(未經審計)，定義為在考慮本集團持有的數字資產的公平值變動之前，基於促進大宗經紀日常交易的交易價格計算的已實現收益／虧損淨額。用於促進大宗經紀業務的數字資產收益／虧損淨額是集團所持數字資產公平值變動的已實現收益／虧損。數字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本質上是未實現收益／虧損，其根據本集團專有數字資產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期末市場價格重新計量的公平值變動所確定的。

本集團相信，附加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透過向公眾人士提供更多管理層認為更能說明本集團經營業績的相關財務資料，以便比較不同期間的經營業績，而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則為其股東、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資訊，以協助他們通過與管理層一樣的方式了解及評估綜合經營業績。然而，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呈列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名稱的計量比較。使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股東、投資者及其他人士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下表載列本期間及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收入與本集團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收入的對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本集團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所得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收入	<b>123,789</b>	105,217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所得收入(如上)	<b>123,789</b>	105,217
加回：		
數字資產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b>6,761</b>	(9,571)
用於促進大宗經紀業務的數字資產收益淨額(未經審核)	<b>(64,902)</b>	(28,504)
本集團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所得收入(未經審核)	<b>65,648</b>	67,142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OSL 數字資產平台

OSL 數字資產平台包括兩個主要業務領域：數字資產市場業務(大宗經紀、交易及託管)及數字資產技術基礎設施業務(SaaS)。

OSL 數字資產服務業務透過來自該平台的數字資產交易客戶的交易佣金、費用或交易價差產生收入。現有客戶包括高淨值個人、專業投資者及零售客戶。

OSL 數字資產平台於本期間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收入為1億2,380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1億520萬港元增加1,860萬港元。

OSL 大宗經紀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收入為場外交易及智能詢價(iRFQ)交易的合併收益，為3,140萬港元，同比減少1,170萬港元。交易費收入同比減少140萬港元至420萬港元。其他收入同比增加130萬港元至470萬港元，SaaS服務費用收入同比增加1,030萬港元至2,530萬港元。

OSL 數字資產平台於本期間的總交易量為583億港元，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1,126億港元減少48.3%。經紀交易量為場外交易及iRFQ的合併交易量，由980億港元同比減少59.4%至398億港元。交易所交易量由89億港元同比增加52.6%至136億港元。SaaS交易量由57億港元同比減少15.5%至48億港元。

### 出售中國內地商業園區管理服務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七日，出售上海憬威的90%股權的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上海憬威於中國內地從事提供商業園區管理服務，其後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完成出售上海憬威。

### 費用及佣金開支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費用及佣金開支為370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1,400萬港元減少1,030萬港元。開支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間轉介開支減少。轉介開支的目的為介紹客戶到本集團交易平台，從而以交易佣金或收益的方式為本集團帶來量化利益，有關佣金或收益來自客戶交易量。

### 資訊科技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致力控制成本，於本期間成功實行成本節省措施。資訊科技成本為1,370萬港元，同比減少1,090萬港元。其他經營開支為4,010萬港元，同比減少370萬港元。本集團成功完成多項技術升級後，技術相關開支逐步減少，資訊科技成本與合規數字資產業務、建立企業及技術基礎設施相關。

### 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本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淨額為960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9,890萬港元大幅減少8,930萬港元。這減少突顯了本集團在控制員工成本及技術支出方面所作出的努力成果，以及本集團持有的數字資產用於促進大宗經紀業務的收益。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人力資源成本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新加坡、澳洲、英國及中國內地的僱員共計167名(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19名僱員)。於本期間，員工總成本為8,21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9,100萬港元)。

本集團致力於僱員的培訓及發展。本集團運用其研發、技術能力及其他資源，以確保每名僱員透過持續培訓來維持現時的技能。本集團為所有新僱員提供入職培訓及指導，以及在職培訓以持續提升僱員的技術、專業及管理能力。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授權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考慮本集團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的相關市場統計數據後決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以資歷及個人對本集團的貢獻為基礎。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以獎勵、留聘、表彰及激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終止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並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終止後，不得根據該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就於該日仍可行使的所有購股權而言，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文仍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就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而言，本期間並沒有授出購股權，而945,000份購股權已告失效(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924,333份購股權)，且300,000份購股權獲行使(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因此仍有17,640,5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9,787,704份購股權)。

就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而言，本期間並沒有授出購股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相同)，而4,555,000份購股權已告失效(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8,520,000份購股權)，且沒有購股權獲行使(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相同)，因此仍有2,33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7,910,000份購股權)。

本公司亦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表彰及獎勵對本集團的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的若干僱員及人士，並提供獎勵以挽留有關人士，使支持本集團持續運作，以及吸引合適人士，以推動本集團進一步發展。

於本期間並沒有授出新股份及重新授出股份(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沒有授出新股份，而重新授出2,835,000股獎勵股份)，1,634,000股獎勵股份已失效(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602,280股獎勵股份)，以及880,000股獎勵股份已歸屬(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343,013股獎勵股份)，因此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1,221,996股獎勵股份仍未歸屬(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4,858,526股獎勵股份)。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展望

本集團已準備迎接進一步擴展業務，利用其強大的交易基礎設施及戰略願景，把握數字經濟中湧現的新機遇。通過維持高合規標準及建立重要合作夥伴關係，本集團將鞏固其作為數字資產交易全球領導者的地位。

### 地域擴張

近期全球各地均對數字經濟有極大的興趣，我們相信對於本集團未來的發展而言，建立一個全球性的多元化網絡是極其重要的。在維持高合規標準的前提下，本集團將積極在全球各地，尤其是亞太地區，通過投資優質目標以及與當地夥伴建立商業合作關係，積極開拓業務。

### 業務拓展

本集團在未來將會積極拓展數字經濟供應鏈的上下游，致力於提供市場需求的數字資產產品，包括SaaS服務、代幣化金融產品、現實世界資產代幣化(RWA)等潛在的業務機會。

### 零售業務

自發佈本集團的手機移動應用程式2.0以來，我們積極拓展零售端業務。在未來一年，本集團將會通過更加積極的市場推廣活動以及持續對客戶端的升級，來為個人消費者提供更優質的服務，從而吸引更多新用戶選擇使用本集團的服務。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資產總值19億1,47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億4,080萬港元)，負債總額8億2,01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億4,570萬港元)及股東權益總額為10億9,46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億9,510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總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約為42.8%(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6%)。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扣除應付客戶現金負債後的現金總額為7億4,89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億6,500萬港元)。由於數字資產價值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上升，本集團專有數字資產結餘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億8,460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2億5,900萬港元。

本集團主要使用經營活動產生的內部現金流量及股份認購所得款項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沒有借款(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並沒有任何以數字資產作抵押的借款(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處於淨流動資產狀況(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流動資產狀況)。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二零二四年一月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三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根據認購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進行，本公司條件性地同意配售及發行，而認購人則條件性地同意以認購價每股新股份3.80港元認購合共187,600,000股新股份。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認購協議項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

二零二四年一月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認購事項附帶的所有相關開支（包括但不限於法律開支及支出））約為7億1,200萬港元。二零二四年一月認購事項詳情於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的通函披露。

二零二四年一月認購事項所得款項已按擬定用途動用。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二零二四年一月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的實際動用情況：

事件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擬分配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概約)	截至	截至	動用未動用所得 款項的預期時間表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的 實際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概約)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的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概約)	
二零二四年 一月認購事項	潛在併購從事數字資產及區塊鏈 平台業務的公司之機會	306	-	306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開發及提升數字資產平台業務的 平台技術	206	82	124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支援本集團受監管附屬公司的 資本要求	100	100	-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尤其是經營開支， 包括薪金、維護資訊科技基礎 設施及法律專業費用	100	73	27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總計	712	255	457	

### 財務政策

本集團之財務政策是不參與任何高風險之財務投資或使用投機性衍生工具。於本期間，本集團於財務風險管理方面繼續維持審慎態度，並且沒有使用任何重大金融工具進行對沖。本集團大部分資產、收款及付款均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面對匯率及相關對沖波動的風險

於本期間，本集團主要於香港、新加坡及中國內地經營業務。就香港的業務營運而言，大部分交易是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美元兌港元的匯率相對穩定，且相關貨幣匯兌風險極低。就中國內地業務營運而言，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外匯風險對本集團的影響微乎其微。由於數字資產買賣交易主要以美元結算，而僅有部分本地經營開支分別以相關國家貨幣結算，故任何相關的外匯兌換風險極低。

本集團於本期間無使用金融工具以作對沖用途。然而，本集團密切關注人民幣的外匯兌換風險。

### 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完成出售本集團於上海憬威(於中國內地從事提供商業園區管理服務)的90%股權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抵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及資本開支承擔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已訂約承擔(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五日，崔崧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潘志勇先生，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五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並將繼續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和執行董事，以專注於本公司的戰略、董事會治理、海外併購和政府合作。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向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派付本期間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1.1)
<b>持續經營業務</b>			
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所得收入	8	123,789	105,217
其他收益淨額	9	16,244	1,524
其他收入	9	75	163
費用及佣金開支		(3,667)	(14,040)
員工成本	10(c)	(82,129)	(90,951)
資訊科技成本		(13,661)	(24,609)
折舊及攤銷	10(a)	(14,664)	(19,683)
其他經營開支	10(b)	(40,068)	(43,74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1,333)	(1,215)
<b>經營業務虧損</b>		<b>(15,414)</b>	(87,342)
財務收入		10,348	2,212
財務成本		(1,753)	(3,859)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8,595	(1,647)
以權益法入賬的應佔一間聯營公司 除稅後虧損淨額		(2,777)	(9,544)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b>(9,596)</b>	(98,533)
所得稅開支	11	(47)	(323)
<b>持續經營業務所得虧損</b>		<b>(9,643)</b>	(98,856)
<b>終止經營業務</b>			
終止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23	(8,254)	4,114
<b>期內虧損</b>		<b>(17,897)</b>	(94,742)
<b>其他全面收益／(虧損)</b>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功能貨幣不同於本公司呈列 貨幣之業務的貨幣換算差額		(2,916)	(3,504)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8,254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5,338	(3,504)
<b>期內全面虧損總額</b>		<b>(12,559)</b>	(98,246)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續)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1.1)
<b>以下各項應佔期內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b>(9,720)</b>	(98,655)
–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b>(8,254)</b>	3,703
		<b>(17,974)</b>	(94,952)
非控股權益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b>77</b>	(201)
–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b>–</b>	411
		<b>(17,897)</b>	(94,742)
<b>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b>			
本公司擁有人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b>(12,085)</b>	(100,101)
–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虧損)/收入		<b>(485)</b>	1,920
		<b>(12,570)</b>	(98,181)
非控股權益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收入/(虧損)		<b>66</b>	(278)
–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虧損)/收入		<b>(55)</b>	213
		<b>(12,559)</b>	(98,246)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的每股虧損</b>			
基本(每股港元)	13	<b>(0.02)</b>	(0.23)
攤薄(每股港元)	13	<b>(0.02)</b>	(0.23)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的每股虧損</b>			
基本(每股港元)	13	<b>(0.03)</b>	(0.22)
攤薄(每股港元)	13	<b>(0.03)</b>	(0.22)

上述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b>31,342</b>	10,059
無形資產	15	<b>32,935</b>	37,64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5,151</b>	–
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b>20,029</b>	15,5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15,812</b>	14,334
非流動資產總值		<b>105,269</b>	77,559
<b>流動資產</b>			
數字資產	16	<b>438,007</b>	823,700
合約資產	7(b)	<b>4,033</b>	308
交易應收款項	17	<b>28,006</b>	3,1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36,946</b>	34,610
持牌實體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18	<b>538,789</b>	191,0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763,677</b>	218,657
流動資產總值		<b>1,809,458</b>	1,271,395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91,832
資產總值		<b>1,914,727</b>	1,440,786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b>6,081</b>	–
租賃負債	20	<b>18,366</b>	–
非流動負債總額		<b>24,447</b>	–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交易應付款項	19	1,847	5,061
合約負債	7(b)	11,688	9,813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36,999	65,515
應付客戶負債	21	732,627	883,779
租賃負債	20	12,287	17,348
即期所得稅負債		201	135
		<b>795,649</b>	981,651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	64,045
流動負債總額		<b>795,649</b>	1,045,696
<b>負債總額</b>			
		<b>820,096</b>	1,045,696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22	6,264	4,385
其他儲備		3,103,010	2,388,653
累計虧損		(1,995,455)	(1,981,294)
		<b>1,113,819</b>	411,744
非控股權益		<b>(19,188)</b>	(16,654)
<b>權益總額</b>			
		<b>1,094,631</b>	395,090

上述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盈餘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385	2,252,951	3,724	(10,639)	17,219	125,611	(1,721,148)	672,103	(12,804)	659,299
期內(虧損)/溢利	-	-	-	-	-	-	(94,952)	(94,952)	210	(94,742)
其他全面虧損	-	-	-	(3,229)	-	-	-	(3,229)	(275)	(3,504)
貨幣匯兌差額	-	-	-	(3,229)	-	-	-	(3,229)	(275)	(3,504)
全面虧損總額	-	-	-	(3,229)	-	-	(94,952)	(98,181)	(65)	(98,246)
根據購股權計劃以權益結算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27	-	-	-	-	1,822	-	1,822	-	1,822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權益結算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26	-	-	-	-	(3,554)	-	(3,554)	-	(3,554)
已歸屬股份獎勵	26	-	3,087	-	-	(3,087)	-	-	-	-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1,822)	(1,822)
自保留盈利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2,024	-	(2,024)	-	-	-
註銷附屬公司時轉撥法定儲備	-	-	-	-	(5,717)	-	5,717	-	-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4,385	2,256,038	3,724	(13,868)	13,526	120,792	(1,812,407)	572,190	(14,691)	557,499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385	2,262,513	3,724	(10,623)	13,503	119,536	(1,981,294)	411,744	(16,654)	395,090
期內(虧損)/溢利	-	-	-	-	-	-	(17,974)	(17,974)	77	(17,897)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2,850)	-	-	-	(2,850)	(66)	(2,916)
貨幣匯兌差額	-	-	-	(2,850)	-	-	-	(2,850)	(66)	(2,916)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一間 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23	-	-	8,254	-	-	-	8,254	-	8,254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5,404	-	-	(17,974)	(12,570)	11	(12,559)
發行新股份	22	1,876	709,886	-	-	-	-	711,762	-	711,762
行使購股權	22	3	3,301	-	-	(908)	-	2,396	-	2,396
根據購股權計劃以權益結算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27	-	-	-	-	1,020	-	1,020	-	1,02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權益結算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26	-	-	-	-	(533)	-	(533)	-	(533)
已歸屬股份獎勵	26	-	2,218	-	-	(2,218)	-	-	-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終止 確認非控股權益	23	-	-	-	-	-	-	-	(2,545)	(2,54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轉移法定儲備	23	-	-	-	(3,813)	-	3,813	-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6,264	2,977,918	3,724	(5,219)	9,690	116,897	(1,995,455)	1,113,819	(19,188)	1,094,631

上述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現金流量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b>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		<b>(194,744)</b>	(503,497)
已付所得稅		<b>(135)</b>	(1,986)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b>(194,879)</b>	(505,483)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已收利息		<b>9,956</b>	1,9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b>23</b>	223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b>(229)</b>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23	<b>(6,406)</b>	–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b>3,344</b>	2,176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已付利息		<b>(1,901)</b>	(12,463)
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b>(10,241)</b>	(22,350)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1,822)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b>711,762</b>	–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b>2,396</b>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b>702,016</b>	(36,635)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b>510,481</b>	(539,9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率變動影響		<b>1,294</b>	1,72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51,902</b>	1,009,157
<b>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763,677</b>	470,936

上述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於本期間，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辦事處位於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39樓。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已由「BC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更改為「OSL Group Limited」，而本公司的中文外文名稱已由「BC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OSL集團有限公司」。開曼群島及香港的相關註冊程序已分別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五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四日完成。

除另有指明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千港元呈列。

### 1.1 終止經營傳統廣告及商業園區管理服務分部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本集團宣佈其於中國內地從事提供傳統廣告服務、公共關係服務及活動營銷服務的兩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三眾營銷策劃有限公司及上海三眾廣告有限公司將停止營運及於其後將撤銷註冊。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前，本集團不再經營傳統廣告分部，上述附屬公司的撤銷註冊程序隨後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完成。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二日，本集團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將其持有90%股權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上海憬威企業發展有限公司（「上海憬威」，即本集團商業園區管理分部）的股權出售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交易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所需決議案、收到交易代價以及根據當地法例及法規完成所有行政程序後，方告完成。有關決議案其後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七日獲通過，隨後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完成出售上海憬威。

故此，整個傳統廣告及商業園區管理業務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呈報為終止經營業務。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續)

### 1.1 終止經營傳統廣告及商業園區管理服務分部(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該等分部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財務業績已於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內呈列為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溢利。終止經營業務的若干比較金額已予重新分類以與本年度的呈列方式一致。

此外，本集團以往根據損益項目功能呈列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的損益項目分析。鑑於完成出售商業園區管理分部，本集團修訂其會計政策，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根據開支性質呈列開支分析，以有效評估本集團的業務，重點分析各項主要營運成本的性質及波動，並識別相對應的成本控制機會。有關變動透過與金融機構的行業慣例保持一致，加強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與同業的可比性，為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呈列方式的變動已追溯應用，而若干比較數字亦已重列。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方式所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數字資產、應付客戶的負債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均按公平值基準計量除外。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按其賬面價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載有選定的解釋性說明，其中包括對了解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後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化具有重要意義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此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屬未經審核，但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編製本集團於期內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採納下文所載準則修訂本及會計指引則除外。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 (a) 本集團採納的準則修訂本及會計指引

本集團已就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修訂本及會計指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採納上文所列之準則修訂本及會計指引並無對於過往期間已確認的金額造成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修訂本

若干新訂準則修訂本已頒佈，惟並未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應用，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之間出售或投入資產	待確定

本集團管理層估計，沒有任何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修訂本，預期將對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的實體及可預見未來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3 風險披露

本集團主要從事數字資產及區域鏈平台業務，而各分部具有與其業務模式以及與宏觀經濟環境息息相關的各種風險。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在年度財務報表中所有風險管理資料及所需披露內容，並應與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自年末起，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 4 公平值估計

### (a) 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附註闡釋於釐定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的按公平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所作的判斷及估計。為提供有關釐定公平值時使用的輸入數據可靠性的指標，本集團將其金融工具分類為會計準則項下所述的三個等級。各等級的闡述載於下表。

#### (i) 公平值層級

#####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金融資產及負債	附註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未經審核</b>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優先股		-	-	15,812	15,812
應付客戶負債					
– 法定貨幣負債	21	553,593	-	-	553,593
<b>經審核</b>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優先股		-	-	14,334	14,334
應付客戶負債					
– 法定貨幣負債	21	244,643	-	-	244,643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4 公平值估計(續)

### (a)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 (i) 公平值層級(續)

#####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續)

期內並無第一層級、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之間的經常性公平值計量轉讓。

第一層級：按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量。

第二層級：按除計入於第一層級內的報價以外，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

第三層級：按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

#### (ii) 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第三層級)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第三層級項目的變動：

##### 金融資產

	非上市優先股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	14,334	50,400
公平值變動	1,482	48
貨幣換算差額	(4)	201
於六月三十日期末結餘	15,812	50,649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4 公平值估計 (續)

### (a) 金融資產及負債 (續)

#### (iii) 估值輸入數據及與公平值的關係

金融工具	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法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1) 非上市優先股(附註a)	15,812	14,334	第三層級	市場法及主要輸入數據包括 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動率 及清盤情景概率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相同)	無風險利率： 5.15% 預期波動率： 105% 清盤概率： 50%	無風險利率： 4.55% 預期波動率： 99% 清盤概率： 50%
(2) 非上市優先股	-	-	第三層級	資產基礎法及主要輸入數據 包括投資對象的相關資產 淨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相同)	資產淨值：無	資產淨值：無

附註：

- (a) 就非上市優先股而言，本集團委聘外部、獨立且合資格估值師在報告期末採用市場法及主要輸入數據包括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動率及清盤情景概率(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釐定公平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非上市優先股的公平值由中誠達行(香港)有限公司釐定。如果採用的波幅上升或下降10%(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上升或下降5%)，並假設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非上市優先股的公平值將減少或增加約57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05,000港元)。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4 公平值估計 (續)

### (b) 數字資產及數字資產負債

#### (i) 公平值層級

本附註闡釋於釐定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的按公平值確認及計量的數字資產及數字資產負債的公平值時所作的判斷及估計。為提供有關釐定公平值時使用的輸入數據可靠性的指標，本集團將其數字資產及數字資產負債分類為會計準則項下所述的三個等級。上文附註4(a)(i)提供各個層級的解釋。

####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附註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未經審核</b>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b>數字資產</b>					
數字資產	16	437,614	393	-	438,007
<b>數字資產負債</b>					
應付客戶負債					
- 數字資產負債	21	178,641	393	-	179,034
<b>經審核</b>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數字資產</b>					
數字資產	16	821,304	2,396	-	823,700
<b>數字資產負債</b>					
應付客戶負債					
- 數字資產負債	21	636,740	2,396	-	639,136

期內，並無第一層級、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之間的經常性公平值計量轉讓(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4 公平值估計(續)

### (b) 數字資產及數字資產負債(續)

#### (ii) 估值輸入數據及與公平值的關係

持有數字資產主要用於本集團在場外交易市場的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日常過程中的交易、透過其自營平台提供自動化數字資產交易服務以及向其他人士提供技術解決方案。根據本集團與交易對手方之間按不同協議各自的權利及義務，本集團錢包持有的數字資產確認為本集團資產，本集團在指定客戶賬戶中持有的該等數字資產的結算或交付義務則確認為應付客戶數字資產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數字資產及應付客戶數字資產負債按第一層級或第二層級公平值計量。數字資產及應付客戶負債估值的公平值層級的釐定將取決於相關數字資產是否於活躍市場中交易。

在釐定公平值時，本集團將識別相關可用市場，且本集團會考慮該等市場的可及性及活躍程度，以識別本集團進行交易的主要數字資產市場。於釐定相應數字資產的公平值時將參考主要數字資產市場的報價。

若干類型的數字資產不可於活躍市場交易以換取法定貨幣，相反，其僅可就換取另一類型的數字資產進行交易。於該情況下，數字資產及應付客戶相關負債按第二層級公平值計量，且本集團於釐定公平值時參考其他數字資產的報價。

##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須使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該等會計估計甚少會與實際結果相等。管理層亦需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繼續由本集團評估並以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為基準，包括可能對實體構成財務影響且於該等情況下被認為屬合理的未來事項的預計。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主要估計不明朗因素來源與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6 分部報告

本公司執行董事擔任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人。執行董事定期審閱不同分部產生的收入及經營業績。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二日，本集團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出售其持有上海憬威的股權，因此上海憬威及先前於「商業園區管理分部」項下呈報的有關實體於本期間呈報為終止經營業務。主要經營決策人認為對於內部管理報告及管理層對營運的績效評估方式，本集團將整體業務作為一個分部(即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營運及管理是合適的。因此，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沒有分別呈列分部資料。(二零二三年：本集團有兩個可呈報分部：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以及商業園區管理。由於各項業務提供不同的服務並需要不同的業務策略，因此該等分部均單獨管理。)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的客戶(單獨佔本集團收入10%以上)的收入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A	15,236	不適用

## 7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客戶合約收益

### (a) 客戶合約所得收益之分類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隨時間確認：		
SaaS 服務費用收入(附註8)	25,312	15,046
其他(附註8)	4,757	3,372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自動化交易服務的交易費用(附註8)	4,170	5,597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7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客戶合約收益(續)

### (b) 合約資產及負債

合約資產指向客戶出具發票日期前確認的收益，而合約負債指貨品或服務尚未轉讓予客戶而向客戶收取的預先付款。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合約資產	7,855	4,130
減：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的虧損撥備	(3,822)	(3,822)
合約資產總值	4,033	308
合約負債	11,688	9,813

下表為與合約資產相關的減值虧損撥備對賬：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期／年初	3,822	31
－ 持續經營業務	－	－
有關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的合約資產減值撥備	－	3,822
撇銷減值撥備	－	(31)
期／年末	3,822	3,822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7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客戶合約收益(續)

### (b) 合約資產及負債(續)

#### (i) 確認有關合約負債的收益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間所確認有關結轉合約負債的收益額以及與過往期間已履行履約義務相關的收益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已包括在期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4,409	1,509

#### (ii) 自履行投資認購協議成本確認的資產

本集團亦就履行與Zodia Markets Holdings Limited (「Zodia」)的投資認購安排的成本確認一項資產。此資產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合約資產內呈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就該等合約資產確認攤銷(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相同)。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三日向Zodia交付知識產權。

## 8 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所得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所得收入：		
數字資產交易(附註(a))	96,311	71,631
數字資產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附註(a))	(6,761)	9,571
SaaS服務費用收入	25,312	15,046
自動化交易服務的交易費用	4,170	5,597
其他	4,757	3,372
	<b>123,789</b>	<b>105,217</b>

附註：

- (a) 本集團的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主要為企業及個人客戶提供買賣數字資產的場外交易業務，以及透過其自營平台提供自動化數字資產交易服務。數字資產交易業務所得收入指買賣若干數字資產所產生的交易差額及重新計量數字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前提是其並無被數字資產交易協議所產生的應付客戶的數字資產負債之重新計量所抵銷。本集團面對持有數字資產作買賣用途所產生的買賣收益或虧損淨額的風險，該風險將持續到本集團與客戶進行的交易(買賣數字資產)就數字資產類別、單位及價格以固定條款達成交易為止。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9 其他收益淨額及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1.1)
持續經營業務		
其他收益淨額		
匯兌收益淨額	284	1,475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的收益	7,287	—
租賃修訂收益	7,215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附註4(a)(ii))	1,482	48
其他	(24)	1
<b>總計</b>	<b>16,244</b>	<b>1,524</b>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附註)	75	163

附註： 該款項主要指與新加坡稅務局所授出漸進式加薪補貼計劃有關的現金補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新加坡稅務局所授出僱傭補貼計劃的現金補貼)。

## 10 經營開支

### (a) 折舊及攤銷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1.1)
持續經營業務		
無形資產攤銷	4,711	4,74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不包括使用權資產)	1,594	4,404
使用權資產折舊	8,359	10,535
<b>總計</b>	<b>14,664</b>	<b>19,683</b>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0 經營開支(續)

### (b) 其他經營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1.1)
持續經營業務		
核數師酬金	5,999	6,745
顧問費(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4,896	3,287
提供SaaS相關收入的成本	–	594
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4,101	6,029
保險	7,042	7,802
法律及專業費用	6,689	4,829
營運外判開支	3,760	4,391
差旅開支	1,134	1,419
其他	6,447	8,652
	<b>40,068</b>	<b>43,748</b>

- (c) 員工成本包括界定退休供款計劃約2,06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3,880,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並沒有已沒收供款可供抵銷本集團未來退休福利義務(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1 所得稅開支

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現行的適用稅率計提撥備，主要包括香港、新加坡及英國。英國企業所得稅已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5%(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5%)計提撥備。

鑒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並沒有在香港及新加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及新加坡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相同)。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內扣除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1.1)
<b>持續經營業務</b>		
即期所得稅開支：		
英國企業所得稅	47	323
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開支	47	323
<b>終止經營業務</b>		
即期所得稅開支：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	-	1,941
遞延所得稅開支	-	77
終止經營業務的所得稅開支	-	2,018
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的所得稅開支總額	47	2,341

## 12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相同)。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3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所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17,974	94,952
加：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溢利	(8,254)	3,703
本公司擁有人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應佔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虧損	9,720	98,655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時用作分母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10,614,184	432,970,663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經重列) (附註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虧損的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	(0.02)	(0.23)
攤薄(每股)	(0.02)	(0.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虧損的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	(0.03)	(0.22)
攤薄(每股)	(0.03)	(0.22)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相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有兩類潛在普通股：購股權及股份獎勵(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相同)。所呈列的每股攤薄虧損為每股基本虧損，原因為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計入潛在普通股屬反攤薄。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本集團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約為22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沒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 15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電腦軟件及域名。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二日，本集團與買方(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出售其持有上海憬威的9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3,000,000元(相當於約25,422,000港元)，與上海憬威所持有的有形資產淨值相若。由於該交易，本集團分別確認商譽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即優惠條款承購租賃)減值10,330,000港元及9,927,000港元，並計入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 16 數字資產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數字資產：		
– 本集團自有錢包中持有	437,039	822,627
– 各交易機構持有數字資產(附註)	968	1,073
	<b>438,007</b>	823,700

於數字資產結餘中，包括在各項合約安排下本集團在指定客戶賬戶持有的數字資產合共約179,03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9,136,000港元)(附註21)。此外，另包括本集團的專有數字資產約258,97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4,564,000港元)。結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證監會持牌法團OSL DS自客戶收取並代其持有若干數字資產的公平值約為3,612,03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4,731,000港元)。該等數字資產透過與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並且是OSL DS於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關聯實體OSL Custody Services Limited(前稱BC Business Management Services (HK) Limited)訂立的信託安排妥善保存在獨立的客戶錢包。根據OSL DS與其客戶訂立的客戶條款及條件(「OSL DS客戶條款及條件」)，該等數字資產於獨立錢包持有，且不會確認為本集團的數字資產，因此在該等安排下並無相關數字資產負債。OSL DS亦於其自有錢包中持有若干數字資產以促進與其客戶的交易流程。

附註：透過第三方交易機構持有數字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且指本集團應佔以第三方交易所的共享錢包持有的數字資產結餘。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7 交易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的交易應收款項	30,745	4,520
減：虧損撥備	(2,739)	(1,406)
交易應收款項	<b>28,006</b>	3,114

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的客戶通常須於交易前預先為其賬戶撥付資金。與流通量提供者及若干視作信用良好的交易對手方可進行信貸交易，信貸期為交易日期後1至3日。就SaaS客戶而言，一般於發票日期後授予30日的信貸期。

本集團有既定政策以確保與具有適當財力及信貸記錄的知名及信用良好的客戶進行交易。其亦設有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以收回逾期債項。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交易日期及發票日期為依據的交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27,778	2,373
31至90日	–	493
91至180日	–	248
181至365日	228	–
	<b>28,006</b>	3,114

## 18 持牌實體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OSL DS維持獨立的銀行賬戶，以代其客戶在其正常業務過程中持有現金。根據OSL DS客戶條款及條件，雙方同意OSL DS不會就其自客戶之代收或持有的法定貨幣向客戶支付利息。OSL DS擁有保留因持有客戶法定貨幣而產生的任何銀行利息收入的合約權利。因此，在獨立銀行賬戶收取及持有的客戶法定貨幣在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在流動負債項下對客戶負有相應法定負債的流動資產，惟代其同系附屬公司在獨立銀行賬戶持有的現金(於集團層面予以抵銷)除外。使用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受OSL DS客戶條款及條件以及與OSL DS作為持牌法團及其在香港的關聯實體相關的法律及法規所限制及規管。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9 交易應付款項

交易應付款項為無抵押，且一般獲授的信貸期介乎1至30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至180日)。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為依據的交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b>1,847</b>	5,061

### 20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a) 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款項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以下有關租賃的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附註) 物業	<b>29,979</b>	7,577
租賃負債(附註) 非流動	<b>18,366</b>	—
流動	<b>12,287</b>	17,348
	<b>30,653</b>	17,348

附註：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負債」項目內列賬。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使用權資產添置約為30,76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使用權資產添置)。

#### (b) 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的款項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列示以下有關租賃的款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1.1)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物業(附註10(a))	<b>8,359</b>	10,535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0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 (b) 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的款項(續)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1.1)
持續經營業務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1,753	5,976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計入其他經營開支)(附註10(b))	4,101	6,029
	<b>5,854</b>	12,005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約為16,09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34,355,000港元)。

## 21 應付客戶的負債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客戶的負債		
— 法定貨幣負債		
— 持牌實體的客戶	539,769	191,006
— 其他	13,824	53,637
— 數字資產負債(附註16)	179,034	639,136
	<b>732,627</b>	883,779

應付客戶的負債於本集團的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的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本集團與其客戶的合約關係主要受數字資產交易協議、OSL DS客戶條款及條件及其他相關協議規管。

根據本集團及其客戶於各項安排項下的有關權利及責任，本集團代客戶持有的法定貨幣及數字資產被確認為本集團對客戶負有相應負債的資產，惟代OSL DS的客戶持有的數字資產(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公平值約3,612,038,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4,731,000港元))除外，該等數字資產保存在獨立錢包，且不會確認為本集團的數字資產，因此在該等安排下並無相關數字資產負債。

該等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於變動期內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數字資產及區塊鏈平台業務所得收入」的一部份。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2 股本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b>法定：</b>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之每股面值0.01 港元的普通股	<b>2,000,000,000</b>	<b>20,000</b>	2,000,000,000	20,000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期／年初	<b>438,453,184</b>	<b>4,385</b>	438,453,184	4,385
發行新股份(附註(a))	<b>187,600,000</b>	<b>1,876</b>	–	–
行使購股權(附註(b))	<b>300,000</b>	<b>3</b>	–	–
於期／年末	<b>626,353,184</b>	<b>6,264</b>	438,453,184	4,385

附註：

- (a)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條款及條件按認購價以每股新股份3.80港元向認購人BGX Group Holding Limited配發及發行合共187,600,000股新股份。於發行股份後，1,876,000港元入賬列為股本，709,886,000港元入賬列為股份溢價。
- (b)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僱員行使300,000份購股權。其後，3,000港元入賬列為股本，3,301,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3 終止經營業務

商業園區管理分部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及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1.1)
<b>終止經營業務</b>		
<b>終止經營業務的損益表：</b>		
收益	<b>3,380</b>	21,174
收益成本	<b>(1,193)</b>	(9,936)
其他收益淨額	-	58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b>(297)</b>	(1,975)
財務收入	-	260
財務成本	<b>(553)</b>	(3,449)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除稅前溢利	<b>1,337</b>	6,132
所得稅開支	-	(2,018)
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b>1,337</b>	4,114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b>(9,591)</b>	-
終止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b>(8,254)</b>	4,114
減：非控股權益應佔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	(4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終止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b>(8,254)</b>	3,703
<b>終止經營業務現金流量表</b>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b>(1,793)</b>	8,410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228
籌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1,822)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b>(1,793)</b>	6,816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3 終止經營業務(續)

於  
二零二四年  
二月八日  
千港元

###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20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2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5,8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790
交易應收款項	1,382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12,614)
租賃負債	(40,739)
合約負債	(93)
即期稅項負債	(6,779)

已出售資產淨值 **28,266**

###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90%股權的代價	
現金代價	25,422
減：出售成本	(1,038)
	<b>24,384</b>

已出售資產淨值 (28,266)  
非控股權益 2,545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8,254)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9,591)**

###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出淨額

現金代價	25,422
減：出售成本	(1,038)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790)
	<b>(6,406)</b>

計入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的法定儲備3,813,000港元於完成出售終止經營業務後轉撥至本集團的累計虧損。由於該等權益賬目來自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故此釋出有關儲備並未計入出售結果。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4 關聯方交易

### (a) 重大關聯方交易

除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另有披露外，本集團擁有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與Chapman David James先生進行數字資產交易的收入	9	17
與Madden Hugh Douglas先生進行數字資產交易的收入	35	2
與高振順先生的近親屬進行數字資產交易的收入	—	26
與高振順先生的關聯公司進行數字資產交易的收入(附註(ii))	84	11
與Chapman David James先生及Madden Hugh Douglas先生的 關聯公司進行數字資產交易的收入(附註(iii))	1	78
與Madden Hugh Douglas先生的關聯公司進行數字資產交易的 收入(附註(iv))	12	1
	<b>141</b>	<b>135</b>

附註：

- (i) 上述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按有關各方共同協定的條款收費，受數字資產交易協議、OSL DS客戶條款及條件及其他相關協議規管。
- (ii) 本公司執行董事高振順先生亦為關聯公司的唯一擁有人。
- (iii) 本公司執行董事Chapman David James先生及Madden Hugh Douglas先生亦為關聯公司董事。Chapman David James先生及Madden Hugh Douglas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 (iv) 本公司執行董事Madden Hugh Douglas先生亦為關連公司的唯一擁有人。Madden Hugh Douglas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4 關聯方交易 (續)

###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除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外，本集團與其董事及關聯方有以下重大結餘：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法定貨幣及數字資產負債</b>		
應付Chapman David James先生及其近親屬款項(附註(i))	<b>25</b>	1,377
應付Madden Hugh Douglas先生款項(附註(i))	<b>7</b>	548
應付Lo Ken Bon先生及其近親屬款項(附註(i))	-	2,831
應付高振順先生的近親屬款項(附註(i))	<b>14,991</b>	10,852
應付謝其龍先生款項(附註(i))	<b>1</b>	2
應付高振順先生的關聯公司款項(附註(i)及(ii))	<b>16,758</b>	12,968
應付Chapman David James先生及Madden Hugh Douglas先生的 關聯公司款項(附註(i)及(iii))	-	1,283
應付Chapman David James先生的關聯公司款項(附註(i)及(iv))	-	249
應付Madden Hugh Douglas先生的關聯公司款項(附註(i)及(v))	-	24,46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b>228</b>	228
	<b>32,010</b>	54,798
<b>應付利息</b>		
應付高振順先生的關聯公司款項(附註(vi))	-	147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4 關聯方交易 (續)

###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續)

附註：

- (i) 上述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的近親屬／關聯公司／關聯方被視為交易對手方，原因為於本集團的數字資產交易業務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與彼等的合約關係受數字資產交易協議及／或OSL DS客戶條款及條件監管。

根據本集團及其交易對手方於數字資產交易協議項下的有關權利及責任，本集團代客戶持有的法定貨幣及數字資產被確認為本集團對客戶負有相應負債的資產。

此外，根據本集團及其交易對手方於OSL DS客戶條款及條件下的有關權利及責任，本集團代客戶持有的法定貨幣被確認為本集團對客戶負有相應負債的資產。

- (ii) 關聯公司為受OSL DS客戶條款及條件規管的本集團數字資產交易業務的交易對手方。本公司執行董事高振順先生亦為關聯公司的唯一擁有人。
- (iii) 關聯公司為受數字資產交易協議規管的本集團數字資產交易業務的交易對手方。本公司前執行董事Chapman David James先生及Madden Hugh Douglas先生亦為關聯公司的董事。
- (iv) 關聯公司為受數字資產交易協議規管的本集團數字資產交易業務的交易對手方。本公司前執行董事Chapman David James先生亦為關連公司的董事。
- (v) 關聯公司為受數字資產交易協議規管的本集團數字資產交易業務的交易對手方。本公司前執行董事Madden Hugh Douglas先生亦為關聯公司的董事。
- (vi) 借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6%計息及根據相關協議條款到期。結餘已於本期間結算。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5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各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b>		
交易應收款項(附註17)	<b>28,006</b>	3,114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其他應收稅項)	<b>15,079</b>	19,722
持牌實體代客戶持有的現金(附註18)	<b>538,789</b>	191,0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763,677</b>	218,657
	<b>1,345,551</b>	432,499
<b>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15,812</b>	14,334
數字資產(符合金融工具所界定者)	<b>66,694</b>	82,050
	<b>82,506</b>	96,384
<b>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b>		
交易應付款項(附註19)	<b>1,847</b>	5,061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已收按金(不包括應付僱員福利、其他應付稅項及應付非金融利息)	<b>33,367</b>	40,491
租賃負債(附註20)	<b>30,653</b>	17,348
	<b>65,867</b>	62,900
<b>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b>		
應付客戶負債(附註21)	<b>732,627</b>	883,779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6 股份獎勵計劃

Tricor Trust (HK) Limited (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獲授權根據香港法律開展信託業務) 獲委任管理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受託人將為經選定參與者以信託形式持有股份。受託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集團或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且與彼等概無關連。

本集團目前獲許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新股份(「獎勵股份」)總數限於將自動更新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本集團的僱員及提供與僱員同類服務的顧問(「經選定參與者」)均有權收取本公司股份。本公司於股份獎勵歸屬前向為經選定參與者的利益持有股份的受託人配發及發行新股。

倘經選定參與者滿足董事會於作出獎勵時所指定的所有歸屬條件(其中可能包括服務及/或履行條件)，並有權享有作獎勵之本公司股份，受託人須將相關歸屬獎勵股份無償轉讓予該經選定參與者。

受託人不得行使有關本公司於信託項下持有的任何股份之投票權，其中包括獎勵股份及以獎勵股份產生的收入購買的本公司其他股份。

獎勵股份於本期間的變動情況概述如下：

獎勵類別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本期間發行	於本期間沒收	於本期間再授出	於本期間歸屬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授出股份獎勵	3,735,996	-	(1,634,000)	-	(880,000)	1,221,996

  

獎勵類別	於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本期間發行	於本期間沒收	於本期間再授出	於本期間歸屬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授出股份獎勵	3,968,819	-	(1,602,280)	2,835,000	(343,013)	4,858,526

股份獎勵的公平值根據本集團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市價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股份獎勵確認收入約53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收入約3,554,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880,000股獎勵股份(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343,013股)的歸屬條件已達成，約2,217,6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3,087,117港元)已從以股份為基礎付款儲備轉撥至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的股份溢價。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7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評估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務請注意，在若干主觀假設下，由於變量不同，購股權的價值亦不同，而所採納的變量如變動，或會對公平值估計產生重大影響。下表載列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及計算公平值所採用假設，情況如下：

	佔購股權 總數比例	二零一八年購股權一		二零一八年購股權二		二零一九年購股權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一	
		歸屬期	行使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批次1	三分之二	二零一八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一月十八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批次2	三分之一	二零一八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一月十八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佔購股權總數比例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二	
		歸屬期 (附註)	行使期
批次1	29.26%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三日
批次2	28.95%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三日
批次3	38.50%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三日
批次4	3.29%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三日

附註：二零二零年購股權二項下的21,300,000份購股權中的6,800,000份已授予四名僱員，並須受與市價及本公司股份交易量有關的若干加速歸屬條件規限。

	佔購股權總數比例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三	
		歸屬期	行使期
批次1	五分之一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2	五分之一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3	五分之一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4	五分之一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5	五分之一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7 購股權計劃 (續)

	佔購股權 總數比例	二零二一年購股權一		二零二一年購股權二	
		歸屬期	行使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批次1	四分之一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至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2	四分之一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3	四分之一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4	四分之一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佔購股權總數比例	二零二二年購股權一	
		歸屬期	行使期
批次1	8.64%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2	8.64%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3	8.64%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4	8.64%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5	4.09%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6	4.09%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7	4.09%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8	4.09%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9	4.09%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10	4.09%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11	4.09%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12	4.09%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13	4.09%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14	4.09%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15	4.09%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7 購股權計劃(續)

	佔購股權總數比例	二零二二年購股權一	
		歸屬期	行使期
批次 16	4.09%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 17	4.09%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 18	4.09%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 19	4.09%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批次 20	4.09%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授出日期	二零一八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十日	二零一九年 一月十八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十五日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 八月十三日	二零二一年 一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一年 十月八日	二零二二年 七月二十二日
於授出日期的 公平值(港元)									
批次 1	3.53	3.04	2.88	2.33	2.83至2.84	3.34	4.94	5.57	0.78
批次 2	3.77	3.26	3.09	2.59	3.03至3.04	3.66	5.33	5.94	0.81
批次 3	-	-	-	-	3.21至3.34	3.94	5.68	6.28	0.88
批次 4	-	-	-	-	13.20	4.21	6.01	6.59	1.02
批次 5	-	-	-	-	-	4.45	-	-	0.00
批次 6-8	-	-	-	-	-	-	-	-	0.00
批次 9-12	-	-	-	-	-	-	-	-	0.01
批次 13	-	-	-	-	-	-	-	-	0.88
批次 14	-	-	-	-	-	-	-	-	1.02
批次 15	-	-	-	-	-	-	-	-	1.18
批次 16	-	-	-	-	-	-	-	-	1.30
批次 17	-	-	-	-	-	-	-	-	1.18
批次 18	-	-	-	-	-	-	-	-	1.30
批次 19	-	-	-	-	-	-	-	-	1.42
批次 20	-	-	-	-	-	-	-	-	1.52

\* 公平值已考慮修訂的影響。

	二零一八年 購股權一	二零一八年 購股權二	二零一九年 購股權	二零二零年 購股權一	二零二零年 購股權二*	二零二零年 購股權三	二零二一年 購股權一	二零二一年 購股權二	二零二二年 購股權一
於授出日期的股價(港元)	8.75	7.80	7.50	7.45	7.99	10.56	13.80	12.70	3.67
行使價(港元)	8.88	7.84	7.53	7.45	7.99	10.99	14.39	12.70	10.00
預期波幅	54.0%	54.0%	54.0%	53.7%	50.9%-55.0%	53.5%	54.96%	62.70%	66.30%-74.10%
無風險利率(%)	2.03%	2.03%	2.03%	1.34%-1.42%	0.13%-0.38%	0.07%-0.14%	0.16%-0.30%	0.34%-0.65%	2.50%-2.61%
預期股息率	0%	0%	0%	0%	0%	0%	0%	0%	0%

\* 預期波幅及無風險利率已計及有關修改的影響。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7 購股權計劃 (續)

下表披露僱員、提供僱員所提供同類服務的顧問及董事於期內持有本公司購股權變動：

購股權類別	於二零二四年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已發行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沒收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二	17,190,500	-	(300,000)	(500,000)	16,390,500
二零二一年購股權一	1,695,000	-	-	(445,000)	1,250,000
二零二二年購股權一	6,885,000	-	-	(4,555,000)	2,330,000
總計	25,770,500	-	(300,000)	(5,500,000)	19,970,500

購股權類別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已發行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沒收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八年購股權一	10,551,537	-	-	(333,333)	10,218,204
二零一九年購股權一	674,000	-	-	(290,000)	384,000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一	300,000	-	-	-	300,000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二	17,540,500	-	-	(350,000)	17,190,500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三	1,551,000	-	-	(1,551,000)	-
二零二一年購股權一	2,095,000	-	-	(400,000)	1,695,000
二零二一年購股權二	300,000	-	-	(300,000)	-
二零二二年購股權一	16,130,000	-	-	(8,220,000)	7,910,000
總計	49,142,037	-	-	(11,444,333)	37,697,704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就本公司所授出購股權確認開支約1,02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822,000港元)。

## 其他資料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所持普通股數目			總計	個人權益	所持相關股份數目		最後總計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家庭權益	公司權益	總計			家庭權益	總計		
高振順先生	-	-	48,646,544 (附註(i))	48,646,544	3,200,000 (附註(ii))	-	3,200,000	51,846,544	8.28%	
刁家駿先生	285,000	-	-	285,000	600,000 (附註(ii))	-	600,000	885,000	0.14%	
周承炎先生	20,000	-	-	20,000	600,000 (附註(ii))	-	600,000	620,000	0.99%	

附註：

- (i) 高先生因其於Colour Day Limited的權益而被視為於East Harvest Global Limited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所持有之本公司48,646,544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 (ii) 該等權益指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各董事之本公司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其他資料

###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內任何時間，概無授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透過購買本公司股份而獲得利益之權利，或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購買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擁有之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除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之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權益及淡倉外，以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或以上權益乃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內：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附註i)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百分比
BGX Group Holding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187,600,000(L)	29.95%
Liu Shuai	實益擁有人	187,600,000(L)	29.95%
East Harvest Glob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48,646,544(L)	7.77%
Colour Day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ii)	48,646,544(L)	7.77%
高振順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iii)及受控法團權益(附註vi)	51,846,544(L)	8.28%

附註：

- (i)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而字母「LP」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可供借出股份。
- (ii) Colour Day Limited因其於East Harvest Global Limited擁有權益而被視為於East Harvest Global Limited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所持有之本公司48,646,544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 (iii) 此為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高先生的本公司購股權。
- (iv) 高先生因其於Colour Day Limited擁有權益而被視為於East Harvest Global Limited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所持有之本公司48,646,544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 (v)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本為626,353,184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 其他資料

###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採納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終止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並採納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並挽留合資格人士、向彼等提供獎勵以及促進本集團業務成就。

於期初及期末均無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

於本期間，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300,000份購股權已行使及945,000份購股權已失效，因此，17,640,5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授予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的聯繫人以及本公司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顧問合共持有的本公司購股權變動情況：

承授人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行使價 有效期限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於授出日期前 的股份收市價 港元	緊接該等 購股權行使 日期前股份 的加權平均 收市價 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期內 已授出	期內 已行使	期內 已失效	期內 已註銷			
<b>(i) 執行董事</b>										
高振順先生(附註8)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	7.99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7)	3,200,000	-	-	-	-	3,200,000	7.99	-
Lo Ken Bon 先生(附註8)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	7.99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7)	3,200,000	-	-	-	-	3,200,000	7.99	-
Madden Hugh Douglas 先生(附註8)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	7.99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7)	3,200,000	-	-	-	-	3,200,000	7.99	-
Chapman David James 先生(附註8)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	7.99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7)	3,200,000	-	-	-	-	3,200,000	7.99	-
刁家駿先生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14.39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3)	600,000	-	-	-	-	600,000	13.80	-
<b>(ii) 獨立非執行董事</b>										
周承炎先生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	7.99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7)	300,000	-	-	-	-	300,000	7.99	-
謝其龍先生(附註8)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	7.99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7)	200,000	-	-	(200,000)	-	-	7.99	-
戴並達先生(附註8)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	7.99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7)	300,000	-	-	(300,000)	-	-	7.99	-
<b>董事總計</b>			<b>14,200,000</b>	<b>-</b>	<b>-</b>	<b>(500,000)</b>	<b>-</b>	<b>13,700,000</b>		

## 其他資料

###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續)

承授人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有效期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於授出日期前 的股份收市價 港元	緊接該等 購股權行使 日期前股份 的加權平均 收市價 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期內 已授出	期內 已行使	期內 已失效	期內 已註銷			
<b>(iii) 董事的聯繫人</b>											
劉家詠女士(附註4)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14.39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3)	80,000	-	-	(80,000)	-	-	13.80	-
高穎欣女士(附註5)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	7.99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1)	300,000	-	-	-	-	300,000	7.99	-
<b>董事的聯繫人總計</b>				<b>380,000</b>	<b>-</b>	<b>-</b>	<b>(80,000)</b>	<b>-</b>	<b>300,000</b>		
<b>(iv) 其他僱員</b>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	7.99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2)	2,990,500	-	(300,000)	-	-	2,690,500	7.99	10.70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14.39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3)	1,010,000	-	-	(365,000)	-	645,000	13.80	-
<b>其他僱員總計</b>				<b>4,000,500</b>	<b>-</b>	<b>(300,000)</b>	<b>(365,000)</b>	<b>-</b>	<b>3,335,500</b>		
<b>(v) 其他顧問</b>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	7.99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1)	300,000	-	-	-	-	300,000	7.99	-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14.39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3)	5,000	-	-	-	-	5,000	13.80	-
<b>其他顧問總計</b>				<b>305,000</b>	<b>-</b>	<b>-</b>	<b>-</b>	<b>-</b>	<b>305,000</b>		
<b>總計</b>				<b>18,885,500</b>	<b>-</b>	<b>(300,000)</b>	<b>(945,000)</b>	<b>-</b>	<b>17,640,500</b>		

#### 附註：

- 行使期為三分之一已授出購股權各自可由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行使。
- 就2,690,500份購股權的行使期而言，1.24%購股權可由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三日行使、23.19%購股權可由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三日行使、12.39%購股權可由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三日行使、12.39%購股權可由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三日行使、12.39%購股權可由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三日行使、12.39%購股權可由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三日行使及26.02%購股權可由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三日行使。
- 行使期為四分之一已授出購股權各自可由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行使。
- 劉家詠女士為本集團的僱員，且彼為本集團前執行董事Lo Ken Bon先生的聯繫人。
- 高穎欣女士為本集團的顧問，且彼為本集團執行董事高振順先生的聯繫人。
- 購股權之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直至行使期開始時結束。
- 上述所有購股權均於上市規則第17章的修訂本生效前授出。
- 高振順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辭任，Lo Ken Bon先生、Madden Hugh Douglas先生、Chapman David James先生、謝其龍先生及戴並達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 其他資料

###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授權可供授予的購股權數量為19,425,065份(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19,425,065份)。

於本期間，根據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4,555,000份購股權已失效，因此，2,33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根據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授予的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的聯繫人，以及提供本公司類似服務的各僱員及顧問合共持有的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情況：

承授人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有效期	購股權數目					於授出日期前的 股份收市價 港元	緊接購股權 行使日前股份 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期內註銷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b>(i) 執行董事</b>											
高振順先生(附註6)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10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1)	500,000	-	-	(500,000)	-	-	3.72	-
Lo Ken Bon 先生(附註6)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10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1)	500,000	-	-	(500,000)	-	-	3.72	-
Madden Hugh Douglas 先生 (附註6)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10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1)	500,000	-	-	(500,000)	-	-	3.72	-
Chapman David James 先生 (附註6)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10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1)	500,000	-	-	(500,000)	-	-	3.72	-
刁家駿先生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10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2)	250,000	-	-	(250,000)	-	-	3.72	-
<b>(ii) 獨立非執行董事</b>											
周承炎先生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10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3)	300,000	-	-	-	-	300,000	3.72	-
謝其龍先生(附註6)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10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3)	300,000	-	-	(300,000)	-	-	3.72	-
戴並達先生(附註6)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10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3)	300,000	-	-	(300,000)	-	-	3.72	-
<b>董事合計</b>				<b>3,150,000</b>	<b>-</b>	<b>-</b>	<b>(2,850,000)</b>	<b>-</b>	<b>300,000</b>		
<b>(iii) 董事的聯繫人</b>											
劉家詠女士(附註5)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10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3)	80,000	-	-	(80,000)	-	-	3.72	-
<b>董事的聯繫人合計</b>				<b>80,000</b>	<b>-</b>	<b>-</b>	<b>(80,000)</b>	<b>-</b>	<b>-</b>		
<b>(iv) 其他僱員</b>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10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1)	500,000	-	-	(500,000)	-	-	3.72	-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10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2)	750,000	-	-	(750,000)	-	-	3.72	-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10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3)	1,980,000	-	-	(250,000)	-	1,730,000	3.72	-
<b>其他僱員合計</b>				<b>3,230,000</b>	<b>-</b>	<b>-</b>	<b>(1,500,000)</b>	<b>-</b>	<b>1,730,000</b>		
<b>(v) 顧問</b>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10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2)	125,000	-	-	(125,000)	-	-	3.72	-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10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附註3)	300,000	-	-	-	-	300,000	3.72	-
<b>顧問合計</b>				<b>425,000</b>	<b>-</b>	<b>-</b>	<b>(125,000)</b>	<b>-</b>	<b>300,000</b>		
<b>合計</b>				<b>6,885,000</b>	<b>-</b>	<b>-</b>	<b>(4,555,000)</b>	<b>-</b>	<b>2,330,000</b>		

## 其他資料

###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

1. 四分之一已授出購股權可各自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行使，並受制於與本集團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目標收益/ 股份市價及交易量有關之條件。儘管有以上歸屬條件，全部購股權之50%會視乎與二零二二年若干策略性投資項目相關之業績目標而加速歸屬，該等股權可各自由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八年八月二十二日行使。
2. 四分之一已授出購股權可各自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行使，並受制於與本集團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目標收益/ 股份市價及交易量有關之條件。
3. 於已授出購股權中，四分之一已授出購股權分別可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期間行使。
4. 購股權之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直至行使期開始時結束。
5. 劉家詠女士為本集團僱員，彼亦為本集團前執行董事Lo Ken Bon先生之聯繫人。
6. 高振順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辭任，Lo Ken Bon先生、Madden Hugh Douglas先生、Chapman David James先生、謝其龍先生及戴並達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本公司已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型，對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及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的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進行評估。務請注意，在若干主觀假設下，由於變量不同，購股權的價值亦不同，而所採納的變量或估值模型的任何變動或會對公平值估計產生不利影響。

無風險利率參考香港外匯基金票據於估值日的收益率，預期波幅是透過計算本公司股價不少於2年的歷史波幅而釐定。所有授出的購股權均無預期股息收益率，所有在購股權到期前被沒收的購股權將被視為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及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失效購股權。

有關於授出日期授出的購股權價值及公平值計算所採納的假設，請參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7。

本公司於期內的購股權變動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7。

## 其他資料

### 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計劃」)。計劃旨在嘉許及獎勵對本集團的成長及發展作出貢獻的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向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以留聘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服務，並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的人才。

根據計劃可授出的獎勵股份總數(「計劃限額」)將於該計劃修訂的每個週年日(即十月二十九日)自動更新。根據計劃限額可授出的獎勵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計劃限額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九日更新。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計劃可授予的獎勵股份總數為21,922,659份(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21,922,659份)。

於本期間，並無購股權根據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亦無新股份根據計劃發行。本期間就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除以本期間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0%。

本公司於期內的獎勵股份變動詳情如下：

### 獎勵股份變動

參與人姓名 或類別	獎勵股份授出日期	歸屬期	獎勵股份數目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歸屬	緊接授出 日期前獎勵 股份的 收市價 港元	緊接獎勵 歸屬當日前 股份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期內於授出 日期的獎勵 股份的公平值 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未歸屬	期內授出	期內歸屬	期內註銷				
(i) 其他僱員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附註1)	168,339	-	-	-	(61,500)	106,839	13.90	-
	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	(附註2)	55,702	-	-	-	-	55,702	12.90	-
	二零二二年一月七日	(附註3)	41,000	-	-	-	-	41,000	8.43	-
	二零二二年四月七日	(附註4)	1,350	-	-	-	-	1,350	6.85	-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附註5)	747,675	-	-	-	(62,500)	685,175	3.72	-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日	(附註6)	47,918	-	-	-	-	47,918	3.10	-
	二零二三年四月六日	(附註7)	187,500	-	-	-	-	187,500	2.18	-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附註8)	2,350,000	-	(880,000)	-	(1,470,000)	-	2.60	5.18
	其他僱員合計			3,599,484	-	(880,000)	-	(1,594,000)	1,125,484	
(ii) 其他顧問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附註6)	136,512	-	-	-	(40,000)	96,512	3.72	-
總計			3,735,996	-	(880,000)	-	(1,634,000)	1,221,996		



## 其他資料

### 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續)

附註：

1. 所有獎勵股份的授出價格為零。
2. 在所授出的1,611,000股獎勵股份當中，四分之一獎勵股份各自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四日、二零二二年九月四日、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歸屬。
3. 就180,000股獎勵股份而言，三分之二獎勵股份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歸屬，三分之一獎勵股份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歸屬；及就380,000股獎勵股份而言，四分之一獎勵股份各自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四日、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四日歸屬。
4. 在所授出的80,000股獎勵股份當中，18,500股獎勵股份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四日歸屬，20,500股獎勵股份則各自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四日歸屬。
5. 在所授出的140,000股獎勵股份當中，28,500股獎勵股份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四日歸屬，40,000股獎勵股份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歸屬，37,500股獎勵股份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歸屬，而34,000股獎勵股份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四日歸屬。
6. 所授出的3,330,000股獎勵股份分四批各自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四日、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四日歸屬。
7. 在所授出的135,000股獎勵股份當中，四分之一獎勵股份各自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二零二五年九月四日及二零二六年九月四日歸屬。
8. 在所授出的350,000股獎勵股份當中，就100,000股獎勵股份而言，一半獎勵股份各自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就250,000股獎勵股份而言，四分之一獎勵股份各自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二零二五年九月四日及二零二六年九月四日歸屬。
9. 所有2,350,000股關鍵績效指標獎勵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歸屬(歸屬詳情受關鍵績效指標期間(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的關鍵績效指標評估所規限)。

## 其他資料

###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4所披露者外，於期末或本期間之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非為本集團業務有關之交易、安排或合約之參與方，本公司董事亦無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已上市證券。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均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已上市證券。

### 董事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各董事確認其已於本期間遵守標準守則項下所有規定標準。

###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

於本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管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概述之情況偏離企管守則條文第C.2.1條：

企管守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本期間，本公司執行董事潘志勇先生同時兼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為進一步加強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以及配合本公司高級領導團隊的擴展，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潘志勇先生，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五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並將繼續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和執行董事，以專注於本公司的戰略、董事會治理、海外併購和政府合作。

## 其他資料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採納之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對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檢討及監察。

現時，審核委員會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承炎先生(主席)、徐颺先生及楊桓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以及討論財務申報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承董事會命  
**OSL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潘志勇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